

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内设 24 个职能部门，并成立河南省法官进修学院和机关后勤服务中心，科级规格，事业编制。市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监督，其审判工作接受省高级法院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3、依法办理应由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减刑、假释案件。

4、受理不服市、县、区人民法院裁判生效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再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5、依法审判由驻马店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6、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案件指定管辖权。

7、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8、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领导监督全市

法院的执行工作。

9、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10、开展与法院工作有关调查研究，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11、对全市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下级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协助地方党委考察协管干部人选工作；领导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

12、主管全市法院的监督工作。

13、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14、监督指导全市法院的司法警察工作。

15、规划、管理和指导全市法院经费保障、物资装备、信息化建设和审判法庭、人民法庭建设工作。

16、完成应由驻马店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3 个，包括：河南省法官进修学院驻马店分院，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

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2 个，具体是：

- 1、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本级
- 2、河南省法官进修学院驻马店分院
- 3、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9,695.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8,402.7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788.6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07.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59.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9,695.51	本年支出合计	50	9,558.5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3,330.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3,467.22
	26			53	
总计	27	13,025.78	总计	54	13,025.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695.51	9,69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565.82	8,56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8,565.82	8,56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6,101.18	6,10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354.42	2,35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110.22	11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8.34	78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3.59	753.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08.47	50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12	24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4.75	3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75	3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1.56	18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56	18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09	10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47	7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79	15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79	15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79	159.7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58.56	9,558.56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402.73	8,402.73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8,402.73	8,402.73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5,938.09	5,938.09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354.42	2,354.42	0.00	0.00	0.00	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110.22	110.2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8.61	788.6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3.86	753.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08.47	508.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39	245.3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4.75	34.7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75	34.75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7.44	207.4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7.44	207.4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97	134.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47	72.4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79	159.7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79	159.7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79	159.7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695.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8,402.73	8,402.73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788.61	788.61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07.44	207.4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59.79	159.7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9,695.51	本年支出合计	49	9,558.56	9,558.5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3,330.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3,467.22	3,467.22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3,330.28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13,025.78	总计	54	13,025.78	13,025.7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558.56	9,558.56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402.73	8,402.73	0.00
20405	法院	8,402.73	8,402.73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5,938.09	5,938.09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354.42	2,354.42	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110.22	110.2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8.61	788.6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3.86	753.86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08.47	508.4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39	245.39	0.00
20808	抚恤	34.75	34.7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4.75	34.75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7.44	207.4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7.44	207.4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97	134.9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47	72.4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79	159.7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79	159.7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79	159.7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22.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8.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26.98	30201	办公费	56.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9.90	30202	印刷费	17.8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087.49	30203	咨询费	7.51	310	资本性支出	1,788.5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1,076.9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7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53.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6.50	30206	电费	95.6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65.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37.0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7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6.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53.2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750.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1	30211	差旅费	356.3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9.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6.84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5.5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02	30214	租赁费	14.3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8.57	30215	会议费	5.7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30.56	30216	培训费	42.7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6.98
30302	退休费	410.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7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4.75	30224	被装购置费	77.5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7.6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85
30306	救济费	134.87	30226	劳务费	350.6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71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1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569.75	30229	福利费	6.8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16			
人员经费合计		4,971.38	公用经费合计					4,587.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6.00	8.00	200.00	20.00	180.00	48.00	165.59	6.84	137.02	16.98	120.04	21.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025.7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018.07 万元，增长 18.33%。主要原因是会计制度改革，基建户并入基本户、人员工资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9695.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695.5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9558.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58.56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3025.7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047.08 万元，增长 18.65%。主要原因是会计制度改革，建户并入基本户、人员工资增长。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58.56 万元，占支出

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34.5 万元，下降 12.25%。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补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缴费，救济费和信息网络建设投入减少。

(二) 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58.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8402.73 万元，占 87.9%；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88.61 万元，占 8.25%；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 207.44 万元，占 2.17%；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159.79 万元，占 1.67%；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三) 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558.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58.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938.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38.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一致的主要原因是规范精准预算管理。

2. 一般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2354.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4.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与预算数基本一致的主要原因是规范精准预算管理。

3. 一般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10.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与预算数基本一致的主要原因是规范精准预算管理。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08.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8.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一致的主要原因是规范精准预算管理。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5.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一致的主要原因是规范精准预算管理。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死亡抚恤(项)。当年追加预算为 34.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一致的主要原因是规范精准预算管理。

7. 医疗卫生及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34.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一致的主要原因是规范精准预算管理。

8. 医疗卫生及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72.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一致的主要原因是规范精准预算管理。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59.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一致的主要原因是规范精准预算管理。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558.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34.51 万元,减少 12.25%。变动的主要原因:信息网络投少减少。其中:人员经费 4971.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养老保险缴费等;公用经费 4587.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

软件购置更新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56万元，支出决算为165.59万元，完成预算的64.68%。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6.84万元，占4.13%，完成预算的85.5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37.02万元，占82.75%，完成预算的68.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1.72万元，占13.11%，完成预算的45.2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8万元，支出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范围。全年因公出国（境）由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组团培训1个，累计1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7.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办案用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6.98 万元。购置办案用警车一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20.01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用车的燃油、修理、保险、过桥过路费及车辆年审等支出。2018 年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48 万元，支出 21.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接待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受邀来驻访问的国外、境外来宾以及承接中央和省安排的外宾来驻访问任务产生的系列费用，包括住宿费、日常伙食费、宴请费、交通费、赠礼等。2018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0。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1.72 万元，主要用于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来我院二审案件开庭及上级单位检查、督导、调研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减少 19.84 万元，减少 47.73%，主要原因是上级法院二审案件及上级检查、调研等减少。

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60 个、来访人员 150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关于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

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对 2018 年专项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我院预算绩效管理总体上能够较好的完成年度计划，使有限的财政经费发挥最大的效益，同时对项目预算的合理性、可行性、必要性进行审核的基础上，按照预算管理程序要求编制项目预算，项目申报工作有序，资金申请依据充分，为保障项目实施效果提供有效条件。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能较好执行预算管理精细化要求。一是项目预算管理严格，项目推进有序进行，各环节分工明确责任到人，组织协调效率较高；二是加强部门间沟通协调，制定详细的支出计划，结合往年实际支出情况制定预算，严格按预算完成本年度支出计划；三是完善监管制度，丰富监管手段，定期分析资金的完成进度，及时进行总结，会计资料真实完整，资金拨付手续齐全，建立健全内控机制，严格审批制度，较好完成绩效目标。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1、国家赔偿项目。

赔偿请求人关银忠因重审无罪申请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国家赔偿一案。

2、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为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享有依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促进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国家机关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行使职权，有侵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的情形，造成损害的，受害人有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

3、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依据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2018）豫委赔 27 号国家赔偿决定书，赔偿关银忠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及精神损害抚慰金 905870.46 元。

4、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 绩效评价目的。

依法赔偿关银忠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及精神损害抚慰金 905870.46 元。

(2)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①前期准备。

市法院收到关银忠领取国家赔偿金申请，依照预算管理权限向市财政书面申请。

②组织实施。

一是向市财政提供关银忠请求支付国家赔偿费用的申请；二是生效判决书；三是申请人身份证明。

(3) 分析评价。

市财政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预算和财政国库管理的有关规定拨付关银忠国家赔偿费用 905870.46 元。

5、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1)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①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市财政于 2018 年 12 月将关银忠国家赔偿费用 905870.46 元拨付到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帐户。

②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及时支付给关银忠国家赔偿费用共计 905870 元。

③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做到专款专用，及时支付。

(2) 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①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依据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国家赔偿决定书(2018)豫委赔 27 号，依法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申请支付。

②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依法支付关银忠国家赔偿费用共计 905870 元。

(3) 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③项目经济性分析。

年初预算国家赔偿项目资金 100 万元，赔偿项目成本（预算）节约 9.413 万元。

(4)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①项目的实施进度。

该项目从申请至支付，控制在 30 个工作日内。

②项目完成质量。

该项目按国家法律规定，依法高质量、高效率完成。

(5)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①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该项目从申请到拨付较预期目标提前 30 个工作日完成。

②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国家赔偿制度是任何一个民主法治国家的基本法律制度，对于保障公民基本权利、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充分救济国家侵权受害人，更好地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监督国家机关依法行使权必将产生积极的社会影响。

6、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项目决策、管理、绩效三大类十小类综合评价、打分，该项目总体评价为优。

7、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通过绩效评价，对今后各个项目的年度预算起到了很好的示范引领作用，更有利于预算项目的合理性。

8、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通过对该项目绩效评价，进一步规范了今后新增项目的实施，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等各项指标进行了综合考量。

存在问题主要是该项目存在不确定性，无法预估预算资金。

9、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国家赔偿费用管理条例》已经 2010 年 12 月 29 日国务院第 138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18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 4587.18 万元，支出 4587.1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41.48 万元，减少 18.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投入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63.7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58.19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02.1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3.3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6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4.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8 年期末，河南省驻马店市法院共有车辆 4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4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大型运兵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6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1 台（套）。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018 年度市法院有关收支均反映在决算公开编报中，包含行政运行经费、行政管理事务、业务经费等。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

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二审案件：是指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的一审案件，上诉到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案件为二审案件。

十八、案件审判（项）：反映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九、案件执行（项）：反映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二十、“两庭”建设（项）：反映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法庭安全监控、网络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